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花樣年

FANTASIA

**Fantasia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7)

## 額外復牌指引

本公告乃由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i)日期為2022年6月2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聯交所的復牌指引；及(ii)日期為2021年11月1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未遵守上市規則第3章有關本公司董事會組成的若干規定。

於2023年4月18日，本公司收到以下額外復牌指引：

- (1) 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10A條及第3.21條；及
- (2) 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3.27A條。

聯交所指出，本公司於其證券獲准恢復買賣之前，須糾正導致其暫停買賣的重大事項及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就此而言，本公司負有主要責任制定本公司復牌計劃。聯交所可能會在適當時候修改復牌指引及／或提供進一步指引。

應本公司的要求，本公司之股份已自2022年4月1日上午9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潘軍

香港，2023年4月21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潘軍先生、曾寶寶小姐、柯卡生先生、朱國剛先生及陳新禹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蘇波宇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少牧先生及郭志成先生。